

关于抚顺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0 年 12 月 28 日在抚顺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富大军

各位代表：

我受县政府委托，向大会作《关于抚顺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依法监督和大力支持下，紧紧围绕“两谷一带”发展战略，切实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科学统筹财政收支，全力保障“三保”支出，推动各项财政工作提质增效，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有力保障。

（一）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2020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5509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6.2%。其中：税收收入预计完成 34457 万元，同比增长 18.3%；非税收入预计完成 20640 万元，同比下降 9.3%。主要收入科目完成情况如下：

（1）增值税预计完成 11506 万元，同比下降 6.0%。

（2）资源税预计完成 7288 万元，同比增长 4.8%。

(3) 企业所得税预计完成 4312 万元，同比下降 16.2%。

(4) 个人所得税预计完成 431 万元，同比增长 34.7%。

(5) 非税收入预计完成 20640 万元，同比下降 9.3%。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2020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140677 万元。

主要支出科目完成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计完成 12223 万元，同比增长 3.4%。

(2) 教育支出预计完成 15241 万元，同比增长 1.1%。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计完成 22856 万元，同比增长 16.4%。

(4) 卫生健康支出预计完成 9552 万元，同比下降 18.4%。（主要原因为城乡居民医疗保险 2020 年上移至市级支出）

(5) 节能环保支出预计完成 13085 万元，同比增长 144.0%。

(6) 农林水事务支出预计完成 35210 万元，同比下降 6.9%。

(7) 债务付息支出预计完成 1215 万元，同比增长 28.4%。

3. 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完成 1658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509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83492 万元，债券

转贷收入 26000 万元，上年滚存结余 1244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预计完成 1648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40677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4123 万元。收支相抵后，年终滚存结余 1033 万元，实现财政收支平衡，略有结余。

（二）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政府性基金总收入预计完成 21115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 1852 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 2488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1400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收入 2571 万元，上年结余 204 万元。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20561 万元，收支相抵后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 554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三）2020 年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年来，受新冠疫情、减税降费政策及政策性增支等因素影响，全县财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我们积极贯彻落实县委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县人大各项决议，紧紧围绕工作目标，坚持稳中求进，积极作为，较好的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

1. 积极组织财政收入，提升财力保障水平

一年来，财政工作始终坚持以组织收入为中心，以税费综合整治为抓手，全面完成收入任务，收入增速居全市县区前列，有力保障全县“三保”及重点项目支出。一是落实重点税源监管措施，对重点企业、重点行业纳税情况进行动态监控，稳定税收收入来源；二是落实各乡镇、各部门协税护税责任，依法挖掘现有企业缴税收入，坚决杜绝税收的跑冒滴漏；三是

加大非税收入收缴力度，积极推进耕地指标出售工作，对完成收入任务形成有力支撑；四是全力做好土地出让、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政府性基金收入收缴工作。

2. 优化支出结构，确保“三保”及重点项目支出保障到位

一是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资性支出及时足额发放。机关事业单位工资性支出足额列入预算，设立工资专户，按时足额发放，同时对职级并行、乡镇补贴、公务交通费等提高标准部分足额及时兑现。二是民生支持有力，对于脱贫攻坚、困难人群、义务教育经费、城居养老保险等重点民生领域的支出需求，予以坚决保障。投入资金 656 万元用于全县脱贫攻坚支出，确保完成全年脱贫攻坚任务；投入资金 2800 万元用于全县低保、五保、孤儿等困难人员基本生活救助；筹集资金 1024 万元用于义务教育校舍维修改造，提高义务教育办学能力。全年全县民生支出预计达 11.8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4%。三是多渠道筹集资金保障新冠疫情防控经费、物质购置、核酸实验室等支出。四是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的思想，按要求压减“非刚性、非急需”支出，县直部门人均公用经费由 4000 元压减至 3000 元，车辆运行费用由每辆 30000 元压减至 25000 元，压减“非刚性、非急需”项目支出 1390 万元，压减比例达 55.4%。

3. 积极争取上级专项资金，支持全县经济社会发展

按照年初的工作安排，对应上级出台的各项政策，积极向上争取，预计全年争取上级专项补助资金 5 亿元；同时，积极

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抚顺县大伙房上游人居环境整治、抚顺县新型城镇化建设、抚顺县再生资源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 3 个项目已获省政府批复，到位资金 4 亿元，为我县各项事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

4. 加强财政资金监管，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一是强化预算约束，严把财政支出关口，对安排的支出项目从严审核、精打细算；二是对重点资金全程监控，将中央直达资金纳入系统管理，实施监督，确保资金发挥效益；三是加快资金拨付进度，特别是对中央“四类资金”（中央预算内投资、抗疫特别国债、一般债券、专项债券），定期调度，按要求及时拨付资金，使资金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

5. 强化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

坚持依法理财，规范举债。按照上级财政部门关于新增债券资金使用规定，及时做好新增债券资金安排及使用等相关工作，加快债券对应项目资金的支出进度，推动建设项目早见成效，有效防范债务风险。同时，全年化解隐性债务 1686 万元。

6. 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稳步推进各项工作

一是推进农村综改工作，统筹安排扶持村集体经济资金 2100 万元，实现扶持村集体经济试点村全覆盖；完成美丽乡村 9 个示范村建设；完成“一事一议”村内道路的修建项目 85 公里；二是积极推进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工作；三是完成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财政票据电子化改革工作任务，相关系统已上线运行；四是做好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工作，发放创

业担保贷款 1.2 亿元；五是落实减税降费相关政策，全年累计为企业和个人减免税费 1689 万元。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一是受疫情及国内外经济影响，经济下行压力较大，组织收入形势异常严峻；二是产业结构单一，矿业独大局没有得到有效解决，新的税源尚在培育期；三是政策性增支因素不断增多，工资性支出及民生配套等刚性支出增长较快，财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财政资金压力较大，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采取有效措施，逐步加以解决。

二、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和主要工作

2021 年预算编制原则：一是坚持收支平衡。科学测算全县 2021 年综合财力情况，“以收定支”，力争当年实现收支平衡。二是优先保障“三保”支出，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足额列入预算，兜牢“三保”支出底线。三是坚持政府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性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2021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58127 万元，同比增长 5.5%。其中，税收收入预计完成 39449 万元，同比增长 14.5%；非税收入预计完成 18678 万元，同比下降 9.5%。主要收入科目安排情况如下：

增值税预计完成 12656 万元；企业所得税预计完成 4660 万元；个人所得税预计完成 444 万元；资源税预计完成 12650 万

元；非税收入预计完成 18678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73441 万元（本级财力，不含专项转移支付）。主要支出科目安排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57 万元；教育支出 1370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8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304 万元；农林水事务支出 7218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618 万元。

3. 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完成 100167 万元（含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上年结余），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预计完成 1001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3441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6726 万元，收支相抵可实现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预计完成 2819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265 万元，上年结余 554 万元。

按照收支平衡原则，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819 万元，其中：安排专项债券利息支出 615 万元。收支相抵可实现收支平衡。

（三）2021 年财政主要工作

1. 强化财源建设，确保收入增长

进一步做好组织收入工作，确保完成收入任务。一是推进上马林航矿业、汤图源丰矿业、马圈子金马铁矿采矿证延续等

矿山企业手续办理问题，尽快实现开工生产，稳定收入来源；二是强化源头管控，切实采取有效措施齐抓共管，依法挖掘各项税费收入；三是继续做好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工作，实现非税收入新突破，有力支撑收入指标任务；四是多渠道盘活存量资产、资金，有效利用存量资产，采取TOT等模式筹集资金；同时按要求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2. 优化支出结构，保障重点支出

优化支出结构，坚持“三保”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切实保障基本民生、工资发放和机构运转。加强对人员工资、运转经费、基本民生支出执行监控，确保不留缺口、不出风险。牢固树立真正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把财政支出关口，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将有限的财力用于“三保”支出及重点项目上。

3. 积极争取资金，支持经济发展

加大争取上级转移支付和项目资金的力度，一是用好用足国家出台的各项政策，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支持。二是做好地债项目的资金争取工作，全力推进救兵木业产业园等地债项目包装、上报，争取地债资金支持项目建设，推动全县经济发展。

4. 强化财政职能，提高科学理财水平

一是进一步规范预算编制程序，统筹财力安排，强化预算约束，实现全县预算单位预算公开率100%。二是深化财政改革。按要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绩效管理提质扩容，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三是加强

债务管理。严禁任何形式的变相举债、违规担保，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在规范政府举债行为的同时，强化债券资金管理，按时偿还地方债券利息。四是强化财政监管。加大财政监督检查力度。推进预算单位规范财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持续推进财政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提升财政管理规范化、科学化、精细化水平。五是持续推进国有资产管理，建立健全国有资产监管体系，完成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清查工作，做到摸清底数，严加管理。

各位代表，2021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依法监督和支持下，认真听取代表和委员的意见、建议，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真抓实干，砥砺前行，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贡献！